

盐边县公安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为切实做好政务公开有关工作，全面反映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情况，展示全县公安工作相关工作的内容与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盐边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4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发布工作的通知》要求，盐边县公安局结合公安工作特点，现从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共六个部分进行报告，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从 2024 年 1 月 1 日起到 12 月 31 日止。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盐边县公安局按照县委县政府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相关部署，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新时代公安工作的重要论述，以推进执法规范化、提升为民服务水平为目标，不断创新政府信息公开形式，不断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内容，认真履行工作职责，不断拓宽政府信息公开深度、广度，提升警务透明度，持续加强公安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在优化法治营商环境、服务企业群众以及提高公安机关执法服务公信力等方面提质增效，有效保障公民对公安工作的信息需求，促进和谐警民关系构建，有力推动各项公安工作的开展。现将相关工作总结如

下：

（一）主动公开。依托盐边县人民政府网站信息公开专栏和“平安盐边”微信公众号、微博等新媒体，及时准确发布信息，2024年全年主动公开政府网站政务信息96条，党委信息106条，政务微博公开50000条、政务微信公开312条，主要以反诈、交通、防毒等公共安全领域问题为主，确保政务文件、领导信息及时更新、内容准确。

（二）依申请公开。按照《盐边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盐边县2024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要求，认真执行省、市、县政务公开地方标准，细化任务，狠抓落实，依法依规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助力政府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

（三）政府信息管理。盐边县公安局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成立由“主要领导主责、分管领导督导、办公室负责、全局各科室共同参与”的信息公开工作体系，牢固树立责任意识，严格依照信息公开流程，规范和加强全局政务公开的建设管理。认真做好日常管理工作，遵守规定，严格审批，严格执行“分级审核、先审后发、授权发布”程序，未经审核的信息一律不得发布。建立保密管理责任制，严格遵守国家和公安机关有关保密管理相关规定，严禁发布涉密信息。

（四）平台建设。把传统方式与现代信息化手段相结合，通过公示栏和微信公众号多渠道公开信息，增加实际效果，丰富拓展政府信息公开平台，从组织机构、公开范围、公开形式、公开时限、公开程序、申请方式、监督方式等方面对政府信息公开工

作进行了进一步明确，通过制定工作规范明确各相关部门职责，强化政务公开任务分工。

（五）监督保障。根据盐边县政务公开工作部署，进一步健全信息发布审核机制，加强挂网内容审核把关，建立填录人员初审、办公室负责人审核、分管领导审发的“三审”制度，严把政治关、法律关、政策关、保密关、文字关，确保公开信息内容合法、准确、及时，发布后在反复进行监测，对存在问题及时通报整改，进一步提高政府信息供给的覆盖面、精准度和时效性，加强政务公开工作人员培训，切实提高公安机关政府信息公开服务社会、服务群众的水平和能力。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2528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27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31.45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年度 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在服务群众和构建和谐警民关系等方面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与上级的要求和群众的期待仍有一些差距。一是信息公开的及时性有待进一步提升，网站自身宣传的内容还不够完善，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重视程度不够，主动意识不强，工作推进被动、实效不强。二是政策解读时效和质量需要进一步提高，解读内容的广度和深度不足，形式不够多元，解读形式还需活泼多样更贴近生活。三是信息发布流程还需进一步规范，社会公众对于政府信息公开的参与度有待提高。四是宣传形式还需加强，在部门政府信息公开专栏上内容更新不够及时全面，相比公安微信、微博公众号，在门户网站上公开的信息数量

相对较少、内容形式上相对单一。

下一步，县公安局将进一步贯彻落实县委县政府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相关部署要求，完善政务公开工作各项机制，畅通公开渠道，认真查找不足。对存在的问题与不足及时整改，全力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向纵深开展。一是全面提高信息公开工作水平，加强信息采集报送，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化、规范化，深入、持续、高效地开展公开工作。二是健全完善政务公开督办制度，增强督办力度，定期通报政务公开工作情况，确保工作真正落到实处。三是注重充实公开内容，加大政策解读力度，围绕满足市民群众最关注、最迫切的信息需求，充实公安信息公开内容，完善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目录，加强对公众关注度高的信息梳理，及时回应社会关注，不断提高群众安全感和公安工作满意度。四是扩大公开范围，围绕群众关心、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事项，主动提供多种形式的服务，提升信息服务质量。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年度未收取信息处理费，暂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